

日內瓦協商會議與黎巴嫩前途

石樂三

醞釀已久的黎巴嫩全國協商會議 (Lebanon National Conciliation Conference)，終能依照原定計畫而於日內瓦舉行。這是黎巴嫩各派多年以來的首次會議，實具有重大的歷史意義。

這一會議是在各方敦促下而由黎巴嫩總統賈梅耶召集的。應邀與會的顯著人物，包括前任黎巴嫩總統與總理，以及交戰的民兵領袖，他們在會議中共商國是，策進團結，其成功與否攸關黎巴嫩前途至深且鉅。倘會議獲得成功，不但可使黎巴嫩走上和平大道，同時也可促進整個中東和平；反之，其後果將不堪設想。

究竟此項會議經過及結果如何？黎巴嫩未來局勢的演變又將如何？自為舉世所注視。

一、會議由來

以色列在黎巴嫩佔領軍，爲了配合戰略上的需要，不得不縮短其在黎巴嫩軍隊的防線，以避免巴游或其他敵人的襲擊，而減少其與日俱增的傷亡與損失，故而採取了斷然的行動，並於九月八日開始自貝魯特郊區及貝卡山區作局部性撤退，另在黎南以錫登港 (Sidon) 以東阿瓦里河 (Awali River) 一帶重行部署。

由於以色列軍隊匆忙撤出貝卡山區，而黎巴嫩政府軍未及接管以軍所遺留的防務，隨即引發了另一次黎巴嫩內戰。美國海軍陸戰隊爲了支援黎巴嫩政府軍對德魯茲民兵 (Druze militias) 作戰，很快地便捲入了這場內戰，美國地中海艦隊更以大砲轟擊

駐守山區的德魯茲民兵據點，同時法國傘兵部隊也參加了對民兵轟擊行動，因之內戰似有擴大的趨勢。

爲了防止黎巴嫩局勢的惡化，在沙烏地阿拉伯特使班達爾親王（Prince Bander b. Sultan）居中斡旋之下，黎巴嫩總統與總理舉行會談後，決定作了下列聲明^①：

爲尋求一項共同立場，以討論在達成全面性的全國團結之前，防止黎巴嫩情勢再惡化，停止流血事件，結束戰鬥以及使黎巴嫩全境恢復和平的最佳可能解決方案，「我們」在貝魯特、大馬士革、利雅德進行了若干接觸與會談，在這些接觸與會談中，達成下列的停火談判協定：

（一）在黎巴嫩所有領土上立刻實施停火，並自九月廿六日開始生效。中立的監督人員應負責監視交戰地區的停火情形。所有自一九七五年以來離鄉背景的黎巴嫩人，應該獲得能使他們返回家園的便利，而且對他們應採行實際上的救濟措施。

（二）應由黎巴嫩政府軍、黎巴嫩陣線（基督教保守派系聯盟）、黎巴嫩民族救國陣線（包括德魯茲、回教、基督教在內的反對黨派）以及艾麥爾（Anfal）運動組織（十葉派回教）組成一個四人委員會，以籌組促使這項停火保持穩定的措施。（按：四人委員會代表，包括政府軍，及其他三個敵對派的武力——德魯茲民兵、基督教長槍黨民兵及什葉派回教民兵。）

（三）黎巴嫩總統應召開一項所有宗教派系之間的緊急會議，俾使全民意見的交換能夠及時展開。這項會議應包括佛朗吉葉（Franjeh）、卡拉米（Karami）及詹布拉特（Jumblatt），這三人是分別代表黎巴嫩民族陣線·夏蒙（Chamoun）及皮爾瑞·賈梅耶（Pierre Gemayal）兩人代表黎巴嫩陣線；柏瑞（Berr）代表艾麥爾回教運動組織；薩勒姆（Salem）及雷蒙艾迪（Raymon Ede）則代表民族集團。

（四）黎巴嫩政府歡迎姐妹國敘利亞與沙烏地阿拉伯各派代表與會。黎巴嫩政府高級官員，除總統之外，還應有立法行政單位代表參加。

然而，在停火生效之日起將滿兩週，不料突於十月十三日在貝魯特發生了大爆炸事件，造成了美法兩國軍營三百名的死亡慘劇，其中有美軍兩百三十人，法軍六十人。

這一大爆炸事件發生後，美、法、義、英四國外長隨即在巴黎召開緊急會議，討論對此事事件的因應措施，並一致決議：不受美法軍總部的爆炸影響，四國和平部隊將繼續留駐貝魯特，以履行共同維護黎巴嫩和平與安全的承諾。

造成這次貝魯特大爆炸的原因，追根究柢，是由於以色列去（一九八二）年六月入侵黎巴嫩所致。因爲如果沒有以色列入侵貝魯特而釀成巴勒斯坦難民營集體屠殺慘案，就沒有多國和平部隊的留駐貝魯特的必要，更無從發生今日美法軍營的大爆炸事件

註① Beirut, Lebanon Sept. 26, 1983. <Reuter>.

。因此，要說貝魯特爆炸事件是由以色列所引起，似不謂過甚其詞。

很顯然地，這次黎巴嫩內戰具有國際背景，若不設法加以制止，恐將擴大而演變成區域性戰爭，影響中東地區的和平安全至深。在此種危急情況下，黎巴嫩總統賈梅耶根據停火協議，而於十月三十一日在日內瓦召開黎巴嫩全國協商會議，與會代表包括基督教與回教領袖及其他各敵對派系的首領。經過五天來的會議，大會宣布暫時休息，並擬定於十一月十四日恢復談判。在休會期間，大會授權賈梅耶訪問有關國家，特別是敘利亞、沙烏地阿拉伯、美國，其目的在與各該國元首分別舉行會談，期能解決外國軍隊自黎巴嫩撤退問題；但由於敘利亞總統阿塞德患病住院，加以黎巴嫩北部的黎波里（Tripoli）的巴解部隊內部之激烈戰爭，恐將使日內瓦協商會議延長其復會日期。

二、會議陣容

這項協商會議，是由黎巴嫩總統親自主持，會議陣容頗為壯觀，都是黎巴嫩當代的知名人物，其中有兩位前總統夏蒙將軍（Camille Chamoun）與佛朗吉葉（Suleiman Fraujeh）；以及民族集團（Bloc National）領袖艾迪（Raymond Ede），均為馬龍派基督教（Maronite Christians）的元老政治家，另有兩位資深的政治領袖——卡拉米（Rashid Karami）及沙勒姆（Saed Salem）。兩人屬於正統的遜尼派回教（Sunni Muslims），各曾擔任過至少五次的內閣總理，打破了歷屆黎巴嫩組閣的紀錄^②。

其他實力派人物^③，包括敵對的德魯茲族（Druze）領袖——詹布拉特（Walid Jumblatt）及馬龍派基督教領袖——皮爾瑞·賈梅耶（Pierre Gemayel）；前者是左派社會主義進步黨（Socialist Progressive Party）領袖，後者是馬龍派基督教右派長槍黨（Phalangist Party）領袖，他是黎巴嫩現任總統艾明·賈梅耶之父。這兩個好戰的領袖都擁有私人的強大武力，現正在貝魯特以東的秀夫山區（Mount Chouf）對峙之中。其他實力派人物尚有什葉派回教領袖比爾瑞（Nabi Berrri），他領導一支強悍的什葉派艾麥爾民兵（Amal Shia Militia），駐在貝魯特郊區，不時擾亂或偷襲附近的美法和平軍的前哨。

出席這次會議的九位宗教代表，其中有五位基督教領袖（包括賈梅耶總統在內），四位回教領袖，一位德魯茲族領袖，他們擁有絕對發言權，而且對當前的黎巴嫩政治頗具影響力。

註② *The Times*, London, Oct. 31, 1983, "Who will top the table"-Geneva.

註③ *Ibid.*

在這九位領袖人物中，除賈梅耶保持超然立場外，其他都有其不同的立場與背景。例如，右派的民族自由黨領袖夏蒙將軍與基督教長槍黨領袖皮爾瑞·賈梅耶，兩人都是傾向於以色列路線。夏蒙於去年以色列入侵黎巴嫩之後，曾隻身前往耶路撒冷秘密活動。而皮爾瑞·賈梅耶則與以色列關係更為密切，早在一九七五—七六年黎巴嫩內戰中，這位長槍黨領袖就曾與以色列結為同盟，並接受以色列大量武器的供應；去年六月以色列入侵黎巴嫩之後，更增強了對長槍黨的軍事關係；九月間，以色列軍隊攻入貝魯特西城之後，隨即下令長槍黨民兵圍攻並衝進了巴勒斯坦兩個難民營，結果釀成了數以千計的難民大屠殺慘劇。

此外，尚有美國與沙烏地阿拉伯代表，以及敘利亞外長哈達姆，他們都以觀察員身份列席會議。

從這次會議陣容看來，回教代表與基督教代表人數，似乎相差無幾；但由於基督教領袖佛朗吉葉（前黎巴嫩總統）投入了反政府的民族救國陣線，已使基督教人數減少一人；更由於賈梅耶的超然立場，顯然與其父之好戰立場不同，勢將使基督教代表在會議中居於劣勢。好在有美國與沙烏地阿拉伯代表列席，必能在協調工作上扮演重要角色。

三、會議內容

這次會議所要討論的主要議題，包括穩定實施中的停火，促使外國軍隊早日自黎巴嫩撤退，以及內部紛爭的各項重大問題。

關於停火問題，自從九月廿五日黎巴嫩內戰停火以來，敵對的德魯茲民兵與長槍黨民兵，以及敵對的德魯茲民兵與黎巴嫩政府軍之間的砲戰，一直在間歇性的持續之中。而美法和平軍總部也不時遭到什葉派民兵的襲擊，尤其停泊在黎巴嫩濱海的美國戰艦附近也偶爾落有砲彈。可見停火並未能發生實效。

關於促使外國軍隊撤離問題，目前留在黎巴嫩境內的外國軍隊，包括敘利亞、以色列及巴解部隊以及其他伊朗與利比亞的分遣隊伍。此一問題在這次會議中，已引起熱烈的辯論，大致可分為兩派主張，親敘利亞派的黎巴嫩救國陣線（Lebanon National Salvation Front）三位領袖——詹布拉特、卡拉米及佛朗吉葉——堅持賈梅耶政府必須廢止黎巴嫩與以色列簽署的撤軍協定，而且認為這項協定有損於國家獨立自主的尊嚴。相對地，親以色列派的馬龍派基督教領袖——夏蒙將軍與皮爾瑞·賈梅耶則主張「凍結」黎以撤軍協定。兩派的爭執，相持不下，正由美國及沙烏地阿拉伯兩國代表居間協調之中。為防止會議的破裂，可能對此一重大問題找出一種折衷性的解決辦法。

至於黎巴嫩內部紛爭問題，更為複雜微妙，實為此次會議最難解決的問題，尤其憲法問題，非加以修正不可。黎巴嫩係由基督教與回教兩大社會組成的民主國家，早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法國統治時期，黎巴嫩便於一九三二年制定一項國民公約（National Covenant），並以當時黎巴嫩全國人口調查的結果——基督教與回教人數為六對五之比，作為權力分配之依據。一九四

三年黎巴嫩政府創立憲法，其國會議席即按照此項比例分配，即：馬龍派基督教三十席、遜尼派回教二十席、什葉派回教十九席、希臘正教派十一席、希臘天主教及德魯茲族各六席、阿美尼亞正教派四席、其他各教派三席，共為九十九席。

其他如黎巴嫩的行政、立法、陸軍等機關首長職務，也都依照國民公約規定的比例分配。例如，總統職位由馬龍派基督教擔任，總理由遜尼派回教擔任，國會議長則由什葉派回教擔任，陸軍總司令一職也由基督教充任，參謀長由德魯茲人擔任。

但是，在過去四十年期間，隨著時代的變遷，黎巴嫩人口必然也有很大的變化，而且公認黎巴嫩的回教人口已超過基督教，因為回教徒的出生率較基督教為高，教育程度與生活水準則較基督教為低。例如，黎巴嫩的貧窮什葉派人口已達一百二十萬人^④，幾佔黎巴嫩全國總人口的三分之一。儘管黎巴嫩政府避免舉行人口調查，可是回教人口顯然居於多數——估計佔百分之六十的多數。因此，黎巴嫩回教領袖——不論屬於遜尼派或什葉派，一致主張政府修改憲法，並重行合理分配政治權力。正如與會的德魯茲領袖詹布拉特所說，本次大會必須就修改憲法及分配政治權力兩大問題，獲得圓滿解決；否則，黎巴嫩將永無和平之日。

四、初步結果

在第一回合的五天會議中，出乎意料地，出席會議的各宗教領袖，都能捐棄嫌恨，坦誠交換意見，充分表現了同舟共濟的精神，因而在中心議題上獲得了若干具體的結果。

在停火方面，大會對目前不穩定的停火問題，一致表示關切，並強調必須有效的實施停火。大會為增強四人監督停火委員會的職權，一致決議：要求交戰的各方，包括德魯茲民兵、什葉派回教民兵、基督教民兵及黎巴嫩政府軍，酌予增派高級官員協助該委員會積極推動停火事項。惟由於敵對派系民兵好戰成性，積怨猶深，恐難一時澈底實施這項脆弱的停火。

在內部紛爭方面，賈梅耶政府已熟知多年來的黎巴嫩內亂，是導源於一部不合時宜的憲法，故必須加以修改來適應全民的需要。賈梅耶已將改革政治草案提交本次大會討論，並經大會決議^⑤：進行改革一九四三年所創立的憲法，以及其他政府機構，包括行政、立法及軍事各方面的權力；分別設立最高憲政法庭及最高行政法庭（Supreme Constitutional Court and Supreme Executive Court），並授權審理總統及內閣案件。反政府的黎巴嫩救國陣線表示同意^⑥，仍由馬龍派基督教擔任總統，遜尼派

註④ Ibid

註⑤ The Japan Times, Nov. 13, 1983, "Wide agreement reported on Lebanese reforms".

註⑥ The Times, London, Oct. 31, 1983, "Robert Fisk, on the high stakes in the Lebanon. Reconciliation Conference"-Geneva.

回教擔任總理，什葉派回教擔任國會議長職務；但主張對總統職務下一明確的定義，意味著削弱總統的職權，而提高總理的職權。該組織且建議在國會增設參議院，以制衡下議院的權力，其議員人選由各較小派系中產生。

在促使外國軍隊撤退方面，出席會議各派系的代表們一致認為，一九八三年五月十七日黎巴嫩與以色列之間所簽署的撤軍協定，是這次會議中最主要的議案，也是決定會議成敗的關鍵所在，因而對此一問題辯論極為熱烈。最初黎巴嫩救國陣線仍堅持廢止這項協定，基督教保守派聯盟則主張保留這項協定，作為促使外國軍隊撤離黎巴嫩的最有力工具，兩者相持不下，最後基督教領袖夏蒙向大會提出一項折衷性建議，要求「凍結」黎以撤軍協定，以避免旨在解決黎巴嫩政治危機之會議因撤軍協定問題而遭破壞。

這項建議，在敘沙兩國代表協調之下，黎巴嫩救國陣線終於讓步，暫時不再堅持其原來的廢止撤軍協定的主張。大會遂行通過「凍結」黎以撤軍協定，並宣布休會擬定十一月十四日復會。在休會期間，大會授權賈梅耶總統訪問有關國家首都，包括巴黎、華盛頓、大馬士革及利雅德等，並與各該國家元首舉行會談，要求促使外國軍隊早日撤離黎巴嫩，以維護國家領土主權的完整。但由於敘利亞總統阿塞德患病住院動手術，一時不能舉行會談，故勢將延長復會日期。

在五天的會議暫告結束之後，顯然在憲法與政治的改革方面，與會各派系的代表已獲一致同意^⑦；在國會中回教與基督教的議席要以平等為原則，這等於改變原來基督教與回教議席六對五的比例，這是四十年來黎巴嫩憲法第一次的重大改革。在行政方面，反對派的黎巴嫩民族陣線代表則同意總統職位仍由馬龍派基督教擔任，總理則由遜尼派回教擔任；但堅持總統的職權應有一定的範圍，亦即限制總統的過大職權。基此原則，大會已決定分別設立一個最高憲政法庭與最高行政法庭，並授予審理總統及其部長的權利。

大會已組成一個九人委員會^⑧，其委員人選由各派系的主腦擔任，其主要任務則為負責處理大會所決議的有關憲法、經濟、社會及軍事各重大改革事項；倘有不能自行解決的懸案，則將交由大會常務委員會解決。現在大會所面臨的最大而最感棘手的問題，就是如何促使外國軍隊早日撤離黎巴嫩境內。

五、撤軍問題

美國雷根政府，為了解決黎巴嫩撤軍問題，在過去一年之間，曾經三度更換中東和平特使，其中包括哈比、邁法蘭（現任白

註⑦ *International Herald Tribune*, Nov. 11, 1983, <Reuters & AP>.
註⑧ *Ibid.*

宮安全顧問)及羅斐德三人，羅斐德到任不久，即開始其中東穿梭外交，奔走於貝魯特、耶路撒冷、大馬士革及利雅德之間，他正在試圖突破此項撤軍談判的僵持局面。

究竟黎巴嫩撤軍問題的癥結何在？敘利亞爲什麼要堅決主張廢棄黎以撤軍協定？

一九八二年十月間，哈比特使便開始前往中東展開其穿梭外交，曾就黎巴嫩撤軍問題，多次與黎、以、敘三國領袖階層舉行會談；但由於以色列總理比金堅決主張與黎巴嫩簽訂和平條約，並於黎南地區協定一條安全帶，以防止巴游襲擊以色列北部邊區，作爲以色列自黎巴嫩撤軍的基本條件。這自然遭到黎巴嫩的反對，也不會被雷根政府所採納。於是，此項撤軍談判無形中陷於停頓狀態。

雷根總統爲實現其中東和平計劃，必須謀求黎巴嫩撤軍問題的解決，因而於今年四月間特派國務卿舒茲前往中東訪問，並設法突破黎巴嫩撤軍談判僵局。在舒茲的穿梭斡旋下，終於五月十七日促成了一項黎以撤軍協定^⑨。依照這一協定，以色列軍隊在協約生效後八週至十二週內全部自黎境撤退。

由於這項協定在匆忙中促成，而頗具政治性意識，所以引起了當時輿論的抨擊，認爲該協定「無異於和平條約，並且黎巴嫩所付出的代價過多，幾使以色列無法消化。」這是一九八三年五月十八日「華盛頓郵報」在一篇社論中所描述的一段。

這項協定公布後，立即引起了敘利亞的強烈反對，阿塞德政府譴責這項協定對黎巴嫩實構成「喪權辱國」的罪過，而且嚴重危害敘利亞邊境的安全，因之堅持黎巴嫩政府予以廢止；除非以色列「無條件」自黎巴嫩撤軍；否則，敘利亞軍隊將持續留在黎巴嫩境內。因此，黎巴嫩撤軍問題始終未獲任何解決的途徑。

在日內瓦召開的黎巴嫩協商會議中，黎巴嫩撤軍問題已成爲最重要的議案之一。經過熱烈的討論之後，與會代表幾乎一致反對黎巴嫩與以色列所簽署的撤軍協定，因爲在這項協定中以色列獲益過多，甚至親政府的兩位馬龍派基督教領袖——夏蒙將軍及皮爾瑞·賈梅耶也認爲這項協定在黎巴嫩是不能實行的。

針對這項嚴重撤軍問題，反對派的黎巴嫩救國陣線三位領袖，已向大會提出一項重要建議^⑩：要求黎巴嫩與以色列簽訂一項新的軍事協定，以保證黎巴嫩與以色列邊界上的安全；但是項協定純屬軍事性質，必須經由兩國高階層軍官進行談判。這項建議，業經與會的八位領袖同意接受，並授權大會主席賈梅耶總統訪問華盛頓、利雅德、大馬士革，尋求對黎巴嫩與以色列單獨簽訂軍事協定的支持，以消除以色列從原來的撤軍協定所獲的過多利益。

註⑨ 內容請參閱「問題與研究」第二二卷第九期拙作。

註⑩ The Times, London, Nov. 5, 1983, "Gemayel Seeks Reagan's Backing to Tear Up Treaty" From Special Correspondent, Geneva.

大馬士革表示，敘利亞準備在幕後支持黎巴嫩與以色列達成一項新軍事協定，保證以色列北部邊界的安全，以代替凍結中的黎以之間的非正式「和平條約」（顯指黎以撤軍協定而言）。從表面看，這項新軍事協定的構想，是來自黎巴嫩救國陣線，但却不是敘利亞的主動^①。

賈梅耶總統定於十二月一日正式訪問華盛頓，並與雷根總統舉行會談，討論外國部隊撤出黎巴嫩的問題。賈梅耶甫於以色列總統郝祖格及總理夏米爾之後應邀相繼訪美，實具有不平凡的意義。

賈梅耶與雷根會談時，將就黎巴嫩擬與以色列簽訂新軍事協定方案進行磋商。一般預測雷根對撤軍問題可能有兩種抉擇：

第一種是，美國政府考慮採納上項新軍事協定方案。自美國駐貝魯特海軍陸戰隊總部發生大屠殺事件後，美國朝野上下大為震撼，全國人民在激怒與悲痛之餘，紛紛要求政府迅速採取行動，並將美國駐在貝魯特的陸戰隊全部撤退。同時反對的民主黨，也藉此機會抨擊雷根政府，作為一九八四年大選的宣傳工具。但是，雷根政府為了履行美國對黎巴嫩政府的承諾，必須與其他三國和平部隊繼續留駐貝魯特，直至外國軍隊撤離黎巴嫩為止。現在，日內瓦協商會議既已決議，由黎巴嫩與以色列進行簽署新的軍事協定，倘雷根政府接納此項建議，不僅可使外國軍隊自黎撤退，也可使多國部隊早日結束其和平任務。但必須獲得以色列同意。

第二種是，美國政府修正五月十七日的黎以撤軍協定。據外電報導^②，黎巴嫩政府透露，美國正試圖說服敘利亞自黎巴嫩撤軍，並擬以新的方案取代黎以撤軍協定；但此項新方案內容尚未披露。在黎以撤軍協定簽署之前，美國特使哈比曾提出一項方案——美國提供以色列北部邊區的安全保證，以突破當時撤軍談判的僵局；但結果却遭到比金總統的峻拒。今日黎巴嫩正面臨空前未有的危機，欲解除此一危機，必須首先促使外國軍隊自黎巴嫩撤退，然後才能恢復黎巴嫩的獨立。或許雷根在與賈梅耶會談中另行提出一項新的修正撤軍方案，但必須為以敘雙方所接受。

在日內瓦協商會議召開前夕^③，以色列總理夏米爾曾警告說，倘若黎巴嫩單方面廢止黎以撤軍協定，以色列將不再履行其對協定所應盡的義務。夏米爾在十一月廿七日訪問華盛頓稍早以前，又對記者表示，以色列對於解決黎巴嫩危機，將不會提出新的讓步。

在以色列堅持原來的撤軍協定下，雷根政府將採取何種方法解決撤軍問題，正面臨嚴重的挑戰。

註① *The Times*, London, Nov. 4, 1983, "Sylvia offers terms for solving crisis in Lebanon," From Robert Fisk, Geneva.

註② *China News*, Oct. 2, 1983, "Washington may revise May 17 Accord to get out of Lebanon".

註③ *Jerusalem*, Oct. 2, 1983, "Israel won't leave Lebanon if agreement broken, Shamir warns".

六、黎巴嫩前途

當前黎巴嫩局勢，仍在危機之中。在秀夫山區方面，由於黎巴嫩全國協商會議的初步結果，敵對的德魯茲民兵對基督教民兵及黎巴嫩陸軍之間的停火已漸趨穩定，例如，山區被困的數以千計的基督教難民，也紛紛被德魯茲民兵所釋放，顯示這兩大敵對的派系有趨向緩和的跡象。在貝魯特南部郊區，黎巴嫩陸軍與什葉派民兵仍有猛烈的戰鬥。

但是，在黎巴嫩第二大城的黎波里方面，阿拉法特所率領的「法塔」(Al Fatah)組織，內部發生叛變，叛軍在敘利亞支援下，經連續三週的猛烈砲戰，終於攻下了黎波里城以北的兩個巴勒斯坦難民營，死傷纍纍；最後叛軍與敘利亞軍隊又聯合砲轟設在的黎波里城的巴解組織總部四週的住宅區，烽火連天，已使這個大城的建築物殘垣斷壁，大多數居民扶老携幼，紛紛登舟逃亡，而死亡者不下千餘人。

在阿拉法特緊急呼籲下，沙烏地阿拉伯外長紹德馳往大馬士革與敘外長哈達姆舉行會談，結果達成四點協議：(1)應停止一切戰鬥；(2)所有巴勒斯坦戰鬥部隊均應在兩週內撤離的黎波里地區；(3)應由這個城市的元老政治家，前黎巴嫩總理卡拉米所領導的委員會，負責監督這個撤軍行動；親阿拉法特及反阿拉法特的雙方部隊，應展開一項和平談判，以解決彼此之間的歧見。

這項協議，只可隔離兩敵對派的一時衝突，而不能解決敘利亞總統阿塞德與巴解組織阿拉法特之間的基本衝突。令人擔憂的是，由於貝魯特的美法兩國和平軍總部發生大爆炸事件之後，五角大廈立即表示，美國將對殘忍的暴徒予以報復，並在黎巴嫩海外集結約有四十艘軍艦，其中包括航空母艦三艘，頓使黎巴嫩局勢更爲緊張。三週後，法國出動了超級天旗式噴射機轟炸敘利亞控制下的貝卡山區的伊朗游擊隊基地。美國偵察機不時飛越該山區進行偵察恐怖分子的活動情況；但五角大廈並未排除對恐怖分子懲處的可能性。

同樣地，以色列也先後出動了大批戰鬥機羣飛往貝卡山區，轟炸敘利亞及巴游的基地，以報復十一月四日以色列駐泰爾港(Tyre)的陸軍總部所發生的大爆炸事件，而在最末一次轟炸中有一架以色列噴射機被敘利亞飛彈所命中。

最近，美國國防部長溫柏格聲稱^⑩，在貝魯特的美國陸戰隊總部大爆炸事件，已經查實是伊朗人在敘利亞政府策動與支持下進行的；但他拒絕作更進一步的說明，而只說雷根總統「不允許對恐怖主義者攻擊者進行報復。」，雷根似有改變其原來所持的懲罰與報復立場。

^⑩ Washington, Nov. 22, 1983, <UPI> Syria behind attack on marines in Lebanon, Weinberger charges.

雷根總統之所以改變其原來的立場，主要由於一些阿拉伯國家，如埃及力促華盛頓對貝魯特的爆炸事件，應該採取審慎態度，以免引起阿拉伯世界反美的情緒，而增強蘇聯在中東地區的影響力。

美國派遣海軍陸戰隊參加多國和平部隊駐在貝魯特，其主要目標有二：一是雷根政府支持黎巴嫩賈梅耶政府，以促進全國團結合作，共同為重建國家而努力；二是促使外國軍隊撤離黎巴嫩，以恢復其領土主權之完整。

在這兩大指標之下，賈梅耶總統曾於十月卅一日在日內瓦召開全國協調會議，在結束第一回合的會談之後，與會的各派系領袖一致同意修改憲法，並進行政治、經濟、社會各方面的改革措施。關於撤軍問題，大會一致決議將黎巴嫩與以色列所簽署的撤軍協定予以「凍結」。

賈梅耶即將啓程訪問華盛頓，將給雷根總統帶來一項不愉快的訊息，即雷根政府今年在中東唯一的外交成就——由舒茲國務卿所促成的黎以撤軍協定，不料這一協定竟然變成了防止「黎巴嫩繼續流血的絆腳石」，也阻撓了黎巴嫩與敘利亞之間撤軍談判的進行，因為敘利亞堅決反對含有政治意識的撤軍協定。

從客觀方面看，黎以協定却是一項不平衡的產物，因為它要求以色列撤軍，以換取黎巴嫩的政治讓步。例如，以色列參加聯合巡邏黎南邊區來防止巴游的襲擊，限制黎巴嫩陸軍在此地區的駐軍人數與性質，以及以色列在貝魯特設立聯絡辦事處等等，這幾乎等於雙方建立政治關係。

雷根政府爲了美國本身利益，並使多國和平部隊早日自黎巴嫩撤退，似應考慮黎巴嫩協商會議所提出的新軍事協定，以代替原來的黎以撤軍協定。倘若雷根總統同意並能說服以色列與黎巴嫩簽訂一項新軍事協定，以保證以色列北部邊界的安全，則敘利亞自將同意撤出其在貝卡山區及黎巴嫩北部地區的部隊，實有助於黎巴嫩的和平與安全。

總之，終止內戰、政治改革、外軍撤退，是互相連結的。三者攸關黎巴嫩前途頗深。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廿八日脫稿